

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99 年度「性別與科技研究」計畫徵求書

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98 年 9 月 24 日第 288 次學術會報通過

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為推動性別主流相關研究，特規劃「性別與科技研究」計畫徵求書，邀請有興趣及符合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之申請人資格者，經由申請機構提出跨領域之整合型研究計畫。

國科會推動「性別與科技研究」計畫(以下簡稱本計畫)，乃為協助政府各部會執行「性別主流化」之政策，提升國內科技研究人才之性別敏感度。「性別主流化」不僅僅是關注「婦女」，或者只是關注男女「兩性」的議題，它更涵蓋對所有「多元性別」族群與權益的重視，本(99)年度計畫推動方向首重前瞻性、跨領域之整合特性並且具有「人文與科技融合」的思維。

「性別與科技研究」著重「具性別意識」之研究計畫。所謂「具性別意識」係指對所有造成性別不平等的現象有所質疑，且有所批判、並進一步積極尋求改進與解決之道。反之，若是以 1) 僵固與刻板的傳統兩性分工與 2) 男女性別角色做為研究理念，其結果無法反應社會建構對男女不公的地方，則「不具有性別意識」。例如，僅將男女兩性當作研究「變項」；或強調男女兩性應遵循生理因素之限制而從事傳統刻板性別角色者，皆不屬「具性別意識」。

壹、研究主題

一、性別友善環境之研究

1. 考量不同性別在社會群及個人動機、價值、自尊、隱私等不同需求。可能的場域則包括私空間（家庭）及公共空間（辦公室及醫院等）。
2. 考量不同性別在於醫護體系中的治療、照護行為研究、醫工器材設計的研發。
3. 教育職場的建立與互動。
4. 促進科技領域（理工、醫技、科學研發、科技產業）的性別平等教育環境、性別友善的工作環境的政策方向研究。

二、性別影響評估研究

1. 科技發展（或政策）對社會文化環境、以及性別結構的衝擊。
2. 探討不同性別在獲取、教育或參與 ICT (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) 和高科技的狀況
3. 科技計畫的性別意識檢視與成效影響性別的評估研究

貳、計畫內容要求：

1. 申請計畫以跨處室(領域)之單一整合型計畫為限，子計畫性質必須分屬 2 個以上學術處，並橫跨科技與人文之不同領域。例如：理工領域之總計畫中，

須包含有社會人文領域之子計畫，社會人文領域之總計畫中，須包含有理工領域之子計畫。

2. 每件單一整合型計畫至少須包含3個或以上之子計畫，總計畫主持人須同時主持1件子計畫，由總計畫主持人彙整提出。
3. 計畫成果報告需包含性別影響評估報告之資料。

參、計畫申請：

1. 申請方式：請依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辦理，於98年12月31日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於99年1月8日下午6時前由申請機構彙整送出並造具申請名冊1式2份函送本會，逾期未送達者，不予受理。
2. 計畫執行期限：本年度計畫自99年8月1日開始執行，至多三年。
3. 「計畫類別」請勾選「性別與科技研究計畫」。「計畫歸屬處室」及「學門代碼」請依總主持人為主。各學門代碼：自然處 M98 ；人文處 H26 ；生物處 B905012；工程處 E24； 科教處 SE09030。
4. 計畫相關表格：依本會一般計畫整合型及各學術處規範填寫。
5. 本類計畫列入本會專題研究計畫件數計算(總計畫主持人)，經審查未獲通過者不接受申覆。
6. 其餘相關規定，請依「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。

肆、各學術處承辦人

前述第壹項「研究主題」內容中，若有疑問，請洽下表之學術處承辦人。

主辦學術處	承辦人	電話及 E-MAIL
自然處	高世平研究員	02-27377521 spkao@nsc.gov.tw
生物處	簡榮村博士	02-27377990 jtchien@nsc.gov.tw
工程處	穆萃研究員	02-27377776 ptymu@nsc.gov.tw
人文處	魏念怡研究員	02-27377179 nywei@nsc.gov.tw
科教處	楊紫菱副研究員	02-27377555 tlyang@nsc.gov.tw